



第七十一届会议

议程项目 173

2016 年 12 月 13 日大会决议

[根据第六委员会的报告(A/71/530)通过]

71/156. 给予国际商会大会观察员地位

大会，

重申其 1994 年 12 月 9 日第 49/426 号决定，

考虑到创立于 1919 年的国际商会具有历史特殊性且作为 120 多个国家工商界的代表具有特殊作用和权威，因而有其独特的重要性，

强调指出，正如联合国多次指出的那样，需要给予工商界更多为实现本组织目标和方案作贡献的机会，

强调本决议不改变第 49/426 号决定中所定标准，

希望促进联合国同国际商会的合作，

1. 决定邀请国际商会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大会届会和工作；
2. 请秘书长采取必要行动执行本决议。

2016 年 12 月 13 日
第 62 次全体会议

